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6-090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2 人，其中监事金蕾女士因公出差，委托监事陈亚南女士代为出席并在相关文件上签字，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陈亚南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并同意将相关报告用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相关的信息披露，以及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作为向其提交的申报材料。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易资产评估机构独立、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评估定价公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定价合理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定价合理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本次交易评估定价公允、准确，交易定价合理。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泰国卫安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及《泰国卫安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为明确交易各方的权力和义务，同意公司与泰国卫安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泰国卫安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及《泰国卫安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19 日